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7 日通过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关于召开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的通知》。

2. 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 会议应出席监事 9 人，实际出席并参加表决的监事 9 人。

4.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列席会议，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参加会议。

5. 本次会议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监督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离任审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上述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一日